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说明：

因青海盐湖钾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湖钾肥”）拟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湖集团”，“本公司”，“公司”），本公司已于2009年7月25日公告了《青海盐湖钾肥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及注销盐湖集团所持盐湖钾肥股份报告书（草案）》，详细内容见2009年7月25日巨潮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

根据上述公告的《青海盐湖钾肥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及注销盐湖集团所持盐湖钾肥股份报告书（草案）》，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由中国中化集团公司对因本次换股吸收合并要求提前清偿债务之债权人提供债务清偿义务及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由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深圳市兴云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市华美丰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禾之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王一虹共同承诺担任本次吸收合并盐湖集团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及盐湖钾肥异议股份收购请求权的第三方。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12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次会议。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和委托出席董事11名。

经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第三方的议案》：

1、由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因本次换股吸收合并要求提前清偿债务之债权人提供债务清偿义务及连带保证责任担保。上述债权人包括盐湖集团和盐湖钾肥的相关债权人。

表决情况：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安平绥、李小松、王兴富、谢康民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本议案通过。

2、由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承继中国中化集团公司作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盐湖集团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及盐湖钾肥异议股份收购请求权第三方之一所作的承诺。

表决情况：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安平绥、杜克平、李小松、王兴富、谢康民、王晓民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本议案通过。

说明：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国中化集团公司与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其中，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持有中化股份 98% 的股份，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持有中化股份 2% 的股份。中化股份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中化集团。详见本公司 2009 年 7 月 30 日公告。

3、新增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盐湖集团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及盐湖钾肥异议股份收购请求权第三方之一。

表决情况：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安平绥、李小松、王兴富、谢康民、朱文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本议案通过。

以上变更事项，经本公司聘请的财务顾问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法律顾问佳一律师事务所分别出具了补充独立财务顾问意见和补充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 2009 年 12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